

2024 年度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概况

一、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主要职责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的主要职责是：一、承担东江水源工程（东部供水水源工程及供水网络干线工程），惠州鸡心石分水口工程，大工业区、獭湖、盐田、笔架山、梅林支线工程，相关泵站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二、承担松子坑水库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三、承担管辖范围内的原水调度和供水保障日常工作。

二、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机构设置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内设 13 个部门（管理所），分综合部、人力资源部、建设发展部、安全生产和水源保护部、供水调度部、水工技术部、机电技术部、东江管理所、永湖管理所、西枝江管理所、獭湖管理所、松子坑水库管理所、布吉管理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82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7.6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9.0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66.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0.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9,039.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14.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917.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738.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1,73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5.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5.55
总计	30	51,973.61	总计	60	51,973.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738.06	51,73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9.09	4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9	4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9	4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7	4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26	35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039.39	49,039.3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	水利	49,039.39	49,03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459.10	11,45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921.12	11,9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659.17	25,65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3	34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58	66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17.67	91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7.67	91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7.67	917.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38.06	4,834.53	46,903.5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9.09	0.00	49.0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9	0.00	49.0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9	0.00	49.0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7	44.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26	35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039.39	3,102.62	45,936.77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	水利	49,039.39	3,102.62	45,936.77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459.10	0.00	11,459.1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921.12	3,102.62	8,818.51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659.17	0.00	25,659.1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3	349.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58	664.5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17.67	0.00	917.6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7.67	0.00	917.67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7.67	0.00	917.6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820.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7.6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9.09	49.0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6.57	566.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0.83	150.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9,039.39	49,039.3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14.52	1,014.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17.67	0.00	917.6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738.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738.06	50,820.39	917.67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738.06	总计	64	51,738.06	50,820.39	917.6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0,820.39	4,834.53	45,985.86
205	教育支出	49.09	0.00	49.09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09	0.00	49.09
2050803	培训支出	49.09	0.00	4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57	566.5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7	44.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26	354.2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83	150.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83	150.8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039.39	3,102.62	45,936.77
21303	水利	49,039.39	3,102.62	45,936.7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1,459.10	0.00	11,459.1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921.12	3,102.62	8,818.5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659.17	0.00	25,659.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4.52	1,014.5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9.93	349.9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58	664.5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8.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64
30101	基本工资	1,460.88	30201	办公费	1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3.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80.55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2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04	30207	邮电费	4.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8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1	30211	差旅费	12.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9.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2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3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8.28
30302	退休费	148.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4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8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5.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3.9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16.71		公用经费合计	217.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917.67	917.67	0.00	917.6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917.67	917.67	0.00	917.67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17.67	917.67	0.00	917.67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17.67	917.67	0.00	917.6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45	0.00	107.45	34.00	73.45	0.00	97.39	0.00	97.39	33.96	63.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总收入 51,973.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1,738.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820.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85.81 万元，下降 11.9%，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防护设施改造工程进入施工收尾阶段，结合政府投资下达计划，2024 年度比 2023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减少 6,08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7.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7.67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供水网络盐田支线工程于 2024 年度年中下达资金 918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 917.67 万元，2023 年度并未有该项支付计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总支出 51,973.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1,738.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34.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17 万元，下降 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预算编制政策调整及单位员工正常退休及人员调动；二是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三公”经费共计 18.43 万元，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为 2 辆，相较于 2023 年购置数量减少 2 辆。

2. 项目支出 46,903.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06.97 万元，下降 11%，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防护设施改造工程进入施工收尾阶段，结合政府投资下达计划，2024 年度比 2023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减少 6,08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1,738.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820.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85.81 万元，下降 11.9%，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防护设施改造工程

进入施工收尾阶段，结合政府投资下达计划，2024 年度比 2023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减少 6,0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7.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7.67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供水网络盐田支线工程于 2024 年度年中下达资金 918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 917.67 万元，2023 年度并未有该项支付计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1,738.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820.3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554.69 万元，增长 14.8%，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防护设施改造工程于年中下达资金 5,000 万元，支付比例达 100%，水务发展资金于年中调增 2,830.1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松子坑水库加固完善工程、松子坑水库值班楼加固工程等项目的合同金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7.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17.67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深圳市供水网络盐田支线工程于年中下达资金 918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 917.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变化。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7.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07.45 万元的 90.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43 万元，下降 15.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7.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07.45 万元的 90.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43 万元，下降 15.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33.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4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48 万元，下降 42.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3.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3.45 万元的 86.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05 万元，增长 1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为 2 辆，相较于 2023 年度购置数量减少 2 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7.39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7.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3.9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3.4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 辆，主要用于 106 公里引水工程的巡线执勤、生产运行、维护检修、三防应急、综合保障等各项业务。另外，根据 2019 年 4 月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61）精神，在车辆编制数以内租赁 2 辆汽车用于保障东江水源工程日常管养。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27.25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2.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3.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70.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85.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79.5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3.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9.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 106 公里引水工程的巡线执勤、生产运行、维护检修、三防应急、综合保障等各项业务。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5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45,985.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82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7.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达到“优”等级，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金管理控制较好、预算执行严格。

绩效自评结果。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51,863.74 万元，执行数 51,738.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管理处紧紧围绕保供水、保安全中心任务，克服财政预算紧、项目工期短、外部环境变化等多重困难，全力以赴抓好生产运行、预算执行、项目建设、标准化创建等工作。（一）重点工作方面。率先实现调水工程标准化省一级达标，省水利系统文明单位正式授牌、省水情教育基地成功创建，防护设施改造工程、松子坑水库加固完善工程提前完工，工程整体形象面貌焕然一新。（二）工程状况方面。工程整体运行良好，圆满完成年度 5.97 亿立方米调水任务，水源保障坚实有力。水工设施完好率 99.5%，机电设备完好率达 100%。全年非税收入 3.84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收缴任务。（三）安全管理方面。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各项工作要求，全年发生安全重大事故 0 起，水事违法零发生。（四）运行管护方面。106 公

里输水干线、6 座泵站、1 座水库建筑物完好，机电设备安全运行，日常管护水平不断提升；圆满完成工程通水 23 年来检修时间最长、交叉施工作业最复杂、作业人员最多的年度停水检修任务；科研成果再添新誉，“长距离输水建筑物混凝土劣化机理与延寿关键技术”荣获广东省水利科学技术二等奖；松子坑水库加固完善工程圆满完成，获评 2024 年度“深圳市水务工程文明工地”称号；高要求开展机电设备维护检修，推进机电设备抢险抢修、更新改造，重点实施机组大修及设备消缺，完成机组大修 4 台次，应急抢修 8 次；信息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持续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和维护，全面落实工单和水库管理系统应用，紧盯网络安全，严防漏洞，东江水源安全监测信息平台顺利开发，建成以“四全”管理、“四制（治）”体系、“四预”措施、“四管”工作为核心的现代化水库运行管理矩阵平台，实现了工程管理的高质量发展。（五）管理保障方面。抓好党建引领，大力推动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落地落细，获省水利系统第九批文明单位称号、获市水务局“流动红旗”1 次；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年度内部控制建设报告质量评分 90.4 分，获评市财政局内控建设评级 A 等次，修订制度 46 项，新增 2 项，废止 4 项；紧盯预算执行，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统筹协调，精打细算，预算执行再创新高，全口径预算执行进度 9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行政成本控制精细化程度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管理，严把支出审核关，持续

践行勤俭节约，反对资源浪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金属结构与机电设备设施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85.27 万元，执行数为 1,58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 3 座 110kV 变电站、39.73km110kV 动力线路及 17.21km10kV 线路维护以及 35 组泵组、35 个自动报警系统等金属结构与机电设备设施日常维修维护工作，确保设备安全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原水费、电费及水资源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668.67 万元，执行数为 25,659.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年累计抽水 5.97 亿立方米，供水保障率 100%，有力支撑了深圳用水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部门评价结果。部门绩效评价报告独立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